

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小贾庄社区道路及雨污管道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河南渠工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小贾庄社区道路及雨污管道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小贾庄社区道路及雨污管道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小贾庄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小贾庄社区道路及雨污管道建设项目,包含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新建排水管道、检查井。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8 月 2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达到国家规范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伍万叁仟肆佰零壹元柒角捌分 (¥ 1153401.78 元);

2. 合同价款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3. 合同付款方式:

预付项目启动资金。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项目具备开工条件拨付启动资金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比例不低于 50%;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度实时拨付;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10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滑

执业证书信息：豫 2412022202307109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7月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或签字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鲁山县鲁阳街道办事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司丰悦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河南渠工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